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F 栋学生公寓热水器更换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2022014

采购人：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五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F 栋学生公寓热水器更换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中山路 99 号 12 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6 月 7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2014

项目名称：F 栋学生公寓热水器更换

预算金额：49.2 万元

最高限价：49.2 万元，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学生公寓 F 幢热水器 2012 年投入使用，规格：80 升。由于使用年限较长，插头、线路等老化易引发火灾，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F 幢卫生间吊顶使用年限较长，拆除、安装热水器过程中对吊顶造成损坏较大，难以恢复。拟更换学生公寓 F 幢热水器及卫生间吊顶，共 169 台（间）。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0 日内完成，中标人将全部货物运抵招标人工地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安装、调试、检测，直至供需双方验收合格，交付招标人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近六个月内（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 2021 年度审计报告（提供相关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未满一年的可以不

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供应商如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为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的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注: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三、获取纸质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5月20日，每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

方式：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前来报名。请供应商提供以下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且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方为有效，审核通过后获取纸质采购文件。

(1) 投标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纸质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6月7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集中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2. 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PDF格式、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投标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公告媒体

(1) 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szbtb.com/>) 公示

发布，敬请各投标人关注；

(2) 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szbtb.com/>) 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 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月华西路 1 号

招标中心联系方式：罗老师 025-58096856

技术答疑联系方式：杨老师 025-580968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 99 号 12 楼

联系方式：张工 025-84207240-6003、025-836162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025-84207240-6003、025-83616261

请贵单位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投标准备，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75号）。

3.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号。

3.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号。

3.4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5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3.6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7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8 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组成

4.1 招标文件组成：投标邀请、供应商须知、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和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付款条件、评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投标和废标条款、附件等。

4.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投标。

4.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三、投标

6、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

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免税人民币报价。

6.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6.5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联合投标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8、投标费用

8.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2 本次招标，中标人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代理服务招标收费基准费率50%计算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该项费用请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后期采购人不单独列支，必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

9、投标文件组成

9.1 供应商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对带星号（“★”）的技术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评审时予以扣分。**

9.2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9.3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10、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10.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 ★第一章投标邀请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4) ★第一章投标邀请中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合同条款；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等。

11、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11.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投标报价表中的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1.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11.3 提供的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并在《技术条款偏离表》中逐条予以说明。

11.4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项目实施方案；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3) 服务承诺；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2、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2.1 价格部分是对投标货物和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货物仅接受一个价格。

12.2 报价应包含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

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2.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2.4 供应商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等标明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供应商系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须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中注明。

12.5 《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如未单独封装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使用。

13、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3.1 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4、投标保证金：无

15、投标有效期

15.1 自开标之日起30天内投标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

16、投标文件签署

16.1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 供应商应当将投标文件密封；

17.2 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1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8.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不得撤回。

四、开标、评标与确定中标供应商

20、开标

20.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邀请供应商代表或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0.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0.5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6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代理机构报经监管部门批准后，可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如果变更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只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21、评标

21.1 评标组织

21.1.1 评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直接确定供应商；

(4) 向财政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以及没有《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独封装、盖章的；

(2) 投标总价超出采购预算限额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7)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有夫妻、直系血亲关系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11) 没有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技术参数和服务响应，而是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12) 不同供应商的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项目负责人等)在采购文件发布日上月至投标截止日当月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3) 服务承诺和付款条件未响应招标要求的；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等。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1.2.2.1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星号（“★”）、“必须”或“应（应当）”等其他文字说明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2.2.3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 20.6 款执行。

21.2.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4 比较与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1.3 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前三的供应商作为入围中标候选人或者入围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1.3.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响应文件、企业资质、服务承诺、服务方案等。

21.3.3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22.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排名前三的供应商确定为入围中标供应商。

22.2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5 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2.6 所有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均不退回。

23、编写评标报告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招标代理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五、签订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6、询问

26.1 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或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质疑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代理机构。

27.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2) 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质疑相关证明材料中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友情提示：供应商全部产品线中没有满足技术需求要求的产品才可以对招标产品提出质疑，并提出修改理由和修改建议）；

(4)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 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被质疑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7.3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27.4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招标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8、投诉

28.1 质疑投标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9、诚实信用

2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

应商的合法权益。

29.2 供应商不得以向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29.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9.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处理。

29.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开标、评标纪律，扰乱开标评标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第三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1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计算 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
2	技术参数 (10分)	对招标文件 采购产品 的响应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对招标文件中采购产品的规格、参数等能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10分，有一项出现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10
3	企业资质 (12分)	企业综合 实力	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企业业绩	提供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2分，此项最高得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原件备查。)	10
4	服务承诺 (8分)	售后服务 承诺	投标人承诺能够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要求的得3分。(提供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主机免费保修最长得2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其他配件在2年免费质保及维保服务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加3分。请提供详细的服务内容及超过免费质保期后更换维修配件价格，不提供不得分。(原件现场备查)	8
5	施工改造 方案 (20分)	拆除原电 热水器、 吊顶拆除 及恢复方 案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完工期限计划节点编制的设备进场、人员组织、拆除、安装调试、恢复计划进行打分：安装、调试、恢复等组织设计的最合理、可靠的得10分；较为合理可靠的得7分；合理性、可靠性一般的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10
		安装方 案、计 划、人 员配 备情况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安装方案、计划、人员配备情况进行打分：安装方案完善、计划合理、人员配备充足的得10分；安装方案较完善、计划较合理、人员配备基本充足的得7分；安装方案不完善、计划不合理、人员配备不充足的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10
6	服务方案 (20分)	退换货方 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此次项目提供的退换货方案综合打分：内容完善安排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7分；内容较为完成、安排较为合理，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内容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7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针对此次项目提供的应急方案综合打分：内容完善安排合理，针对性较强的得6分；内容较为完成、安排较为合理，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内容较差，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6
		维修、维 护服务体 系、技术 支持	维修、维护服务体系完善、技术支持可行性比较：维修、维护服务体系完善、技术支持可行性高的得7分；维修、维护服务体系比较完善、技术支持可行性较高的得4分；维修、维护服务体系差、技术支持可行性不高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7

说明：

1. 对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投标价的 5%、5%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特别说明：节能、环保产品必须纳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网站“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系统”，且以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

2. 对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给予投标价的 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如果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 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 根据宁财规[2018]10号《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

7. 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第四章 招标项目的服务要求等

一、项目名称：F 栋学生公寓热水器更换

二、项目概况：

学生公寓 F 幢热水器 2012 年投入使用，规格：80 升。由于使用年限较长，插头、线路等老化易引发火灾，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F 幢卫生间吊顶使用年限较长，拆除、安装热水器过程中对吊顶造成损坏较大，难以恢复。拟更换学生公寓 F 幢热水器及卫生间吊顶，共 169 台（间）。

三、招标内容：

本次热水器更换相关服务项目等全部货物及随货物提供的备品配件及专用工具运抵招标人现场，负责安装、调试，直至供需双方共同验收合格，交付招标人使用。

投标人的报价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单价不做任何调整，综合单价中包含全部投标货物的价格、包装费、运杂费（运抵买方工地安装现场）、上下力费、材料损耗费、现场安装费、现场卫生保洁费、保险费、保管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尺寸复验、检测费（含送样及样品费，送检直至验收合格）、成品保护费、检测费及样品费、中标人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的招标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供货期间的政策性风险、市场风险包含在合同价内，一律不作调整。在安装、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或验收不合格，招标人有权退货，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无偿补齐或更换与合同不相符的产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时的投标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招标人使用的时间。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万元或元为单位报价。

投标报价既要有投标总价和分项报价，也要有每种型号规格货物的单价。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台/间）	拟放置地点
1	电热水器	壁挂式, 容量: 80L, 卧式 推荐品牌: A0 史密斯、阿里斯顿、卡萨帝。	169	学生公寓 F 幢
2	卫生间吊顶	卫生间面积: 3 m ² , 300*300 铝扣板、轻钢龙骨、吸顶灯、排风扇	169	学生公寓 F 幢

***注: 投标单位所投品牌不限于上述推荐品牌。**

四、技术规格：

- 1、壁挂式，容量:80L。
- 2、能效等级：2 级及以上。
- 3、功率：三挡功率可选 $\geq 1500W$ ， $< 1800W$ 。

- 4、24H 固定能耗系数 ≤ 0.68 。
- 5、热水出水率 $\geq 80\%$ 。
- 6、额定压力 $\leq 0.8\text{MPa}$ 。
- 7、采用 PPR 管材安装，加装托架等安装所需所有配件，均要求为国内一线品牌，质量可靠、耐用。（附检测报告）
- 8、电源线长度：满足热水器正常工作需要以及使用安全；电源线必须为原厂线，不接受拼接线。
- 9、产品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获得 CCC 认证证书。
- 10、热水器尺寸必须满足现场安装位置要求，安装方式考虑墙体承载等安全因素，支架需加强固定。
- 11、卫生间吊顶骨架采用轻钢龙骨，饰面板采用 300*300 铝板，厚度不小于 0.6mm，吸顶灯、排风扇均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 GB50617-2010》。

五、改造方案：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及参数	单位	数量
1	拆除原电热水器	★保护性拆除，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集中堆放整齐（自行勘察现场，综合考虑）。	台	169
2	热水器	169 台，80 升，电加热，机械式， $\geq 1500\text{W} < 1800\text{W}$ ，含防干烧、防漏电功能，加热棒及内胆有防腐垢处理，符合 3C 认证，冷水管、热水管（冷热水管材质：PP-R 管）、三角阀门、接头、热水器支架、更换 16A 插座，需与现有花洒、混水阀、软管相配备。承重安装固定器材等一切配件，以及运输、安装、调试、保修等服务；投标产品尺寸应和现场环境相适应；整机保修八年（自行勘察现场，综合考虑）。	台	169
3	卫生间吊顶	F 幢公寓全部卫生间吊顶更换，包括排风扇、吸顶灯、300*300 铝扣板（厚度不小于 0.6mm）、轻钢龙骨；拆除旧吊顶（包括龙骨、扣板、吸顶灯、排风扇等），清运垃圾、安装新吊顶（包括龙骨、扣板、排风扇、吸顶灯等），并对排风扇、吸顶灯进行调式；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需对拆装吊顶进行单独报价。	间	169

***注：三角阀品牌：九牧、箭牌、摩恩或同档，16A 插座品牌：飞利浦、施耐德、西门子或同档；排风扇：奥普、金羚、雷士或同档；吸顶灯：TCL、OPPLE、NVC 或同档。**

- 1、外观要求：产品外表涂漆均匀、色泽光亮，无脱落、无凹痕、划痕、挤压痕迹等，各种开关、旋钮造型美观、加工精细，刻度盘字迹清晰；
- 2、内胆要求：抗腐蚀、防结垢，报价中明确内胆材质及品牌，明确保温层材质厚度及密度；
- 3、安装装置的要求：电热水器应有地接保护、防干烧、防超热、防超压装置。有漏电保护

防水盒无水自动断开以及附加断电指示功能，要求超压保护装置在内胆压力达到额定值时，应可靠的自动开启安全阀进行泻压，确保安全。

4、其他：产品质量要求符合 GB/ T20289-2006《储水式电热水器》；安装符合国家标准 GB20429-2006《电热水器安装规范》要求。

5、拟投标产品需提供相关节能证书。

六、施工组织及安排：

1、投标人投标文件应编制《技术方案》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供招标评审。《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施工组织计划。

(2) 施工进度计划。含施工进度计划表或网络图，表明工程各阶段各个关键节点日期、完工日期。

2、投标方如中标，按招标方要求派驻项目负责人与招标方协调工地施工。投标方必须认真考虑到本工程施工的特殊性和施工的间断点来安排施工和工期。

3、承包方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五年或以上有同类项目工程经验，具有施工组织协调能力。

4、中标人除负责热水器的安装、调试和验收外，同时，负责完成与其他相关系统的接口配合和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设计单位和其他单位的配合和协调工作。

5、需做好现场及成品保护工作（包含原有设备设施、建筑物、公寓内部设施等）。

6、工程现场不安排临时设施等用地，在校外安排生活设施等费用投标单位自行报价。

七、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 **50 日内**完成，中标人将全部货物运抵招标人工地现场指定位置，完成安装、调试、检测，直至供需双方验收合格，交付招标人使用。

八、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的 30%。

2、热水器安装完成后，经招标方验收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3、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10%，在合同签订前由中标方支付给招标方。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二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

九、交货要求：

1、投标人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有货物均为原装正货。

2、交货时，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

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交货时，产品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产品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4、对于影响产品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交货时，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6、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产品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7、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或合同约定进行处理。

十、包装、装卸、运输、保管及保险：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南京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工地露天存放的需要。

3、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4、应采用防潮、防碰撞等符合投标家具特性及满足其运输要求的木包装，在每件家具的包装外表以不褪色的颜料标明箱/件号、毛重、尺码、净重、家具名称、到货地址、收货地址、收货人以及下列“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朝上”等。运输方式由中标人自定。由于不适当包装或不适当装卸、运输造成的家具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及保管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十一、安装及调试：

1、中标人负责到招标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免费安装及调试。

2、中标人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货物的拆箱、安装及调试等工作由中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共同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十二、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热水器主机的质量保证期为通过验收后的不少于8年，其它质量保证期为通过验收后的不少于2年（包括新装吊顶上的吸顶灯、排风扇），在此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故障，中

标人均应负责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产品或零部件应免费更换(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质保期后应保证采购人对产品的技术咨询(无偿)和零件的供给(有偿)。需在投标文件中列出零件价格表。

3、明确售后服务期间的报修联系人、联系方式。售后服务期间，一旦收到采购人的报修电话，中标人应在 2 小时内派遣有经验的维修工程师赴现场提供维修服务。维修工程师赴现场后应及时对故障进行检修，对于一般故障应在 10 小时内修复；对于重大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如不能按照要求响应两次及以上，甲方有权扣除质保金 1%。

4、备品、备件供应保障。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以不高于向其他客户的供货价格，向买方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或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可靠的供货渠道。

5、技术资料：投标人应提供中文版的设备样本和产品的技术性能文件及图纸，这些文件和图纸应采用国际单位制。

十三、其它：

1、投标人必须对本次招标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

2、投标人应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供投标货物的高清图文资料，其外观、型号、质量应与投标货物完全相同。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相关的资质证书。

4、文件、资料的提供：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货物及配套件的名称、品牌、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使用的材质、产品样本、制造商全称及制造地点等。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选用的主、辅材的名称、品牌、等级标准、制造商全称及制造地点等，如：骨架材料、饰面材料、填充材料、五金配件等产品的品牌、制造商全称及制造地点、等级标准；表面如有涂层的，应提供涂层材料的名称、品牌、牌号、颜色、制造商全称及制造地点，并提供相应技术规范。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主要原材料的由国内国家级或省级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在一年有效期以内的检验抽检报告。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货物的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方案、计划、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有关人员的姓名、年龄、学历、履历、资历、已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参加过类似项目的经验情况。

(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偏差表，如与招标文件无偏差，也应说明。

(7)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偏差表，如与招标文件无偏差，也应说明。

(8)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在南京或其周边地区的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配置情况说明；如果能中标的话，售后服务的承诺。

(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与招标项目类似项目的业绩表。

(10) 中标人在交货时，应向招标人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出厂前的测试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书和国家级或省级监督检验机构出具的在一年有效期以内的检验抽检报告；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如有国外制造的，在交货时除提供上述资料外，还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及检验检疫证明。

(11) 中标人在交货时，还应向招标人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操作规程，保养、维护所必须的资料。

5、需招标人配合的工作和条件

中标人供给招标人的货物及自己使用的工具，进入招标人现场后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在招标人现场安装人员的安全、保险、食宿、交通，由中标人负责。

6、招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可对货物的数量进行调整，调整的依据，以中标人在投标时投标报价中的单价乘以增减的数量及相关费用，对合同总价作相应的调整。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F 栋学生公寓热水器更换项目合同

甲方：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 公司

甲方将南京旅游职业学院学生公寓热水器采购及安装（采购编号： ）项目委托乙方实行专业、规范、安全、优质的采购及安装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交货地点：南京旅游职业学院（南京市江宁区月华西路 1 号）
- 2、采购数量：80L 壁挂式电热水器 台。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台)	拟放置地点
1				
2				

3、技术规格

- (1) 壁挂式，容量:80L。
- (2) 能效等级：2 级及以上。
- (3) 功率：三挡功率可选 $\geq 1500W$ ， $< 1800W$ 。
- (4) 24H 固定能耗系数 ≤ 0.68 。
- (5) 热水出水率 $\geq 80\%$ 。
- (6) 额定压力 $\leq 0.8MPa$ 。
- (7) 采用 PPR 管材安装，加装托架等安装所需所有配件，均要求为国内一线品牌，质量可靠、耐用。（附检测报告）
- (8) 电源线长度：满足热水器正常工作需要以及使用安全；电源线必须为原厂线，不接受拼接线。
- (9) 产品符合国家安全标准，获得 CCC 认证证书。

的特殊性和施工的间断点来安排施工和工期。

5、乙方派驻现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五年或以上有同类项目工程经验，具有施工组织协调能力。

6、乙方除负责热水器的安装、调试和验收外，同时，负责完成与其他相关系统的接口配合和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设计单位和其他单位的配合和协调工作。

7、需做好现场及成品保护工作（包含原有设备设施、建筑物、公寓内部设施等）。

8、工程现场不安排临时设施等用地。

9、施工完成后，乙方在一个月内进行质量跟踪调查，了解系统运行状况，并就工程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提出的要求做及时调整。

10、乙方制定安全管理体系及措施，保障相关人员的安全。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或发生其他非甲方责任的人身伤害事故，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四、改造方案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及参数	单位	数量
1	拆除原电热水器	保护性拆除，运至组团内招标人指定地点，集中堆放整齐（自行勘察现场，综合考虑）。	台	169
2	热水器	169台，80升，电加热，机械式， $\geq 1500W < 1800W$ ，含防干烧、防漏电功能，加热棒及内胆有防腐垢处理，符合3C认证，冷水管、热水管（冷热水管材质：PP-R管）、三角阀门、接头、热水器支架、更换16A插座，需与现有花洒、混水阀、软管相配备。承重安装固定器材等一切配件，以及运输、安装、调试、保修等服务；投标产品尺寸应和现场环境相适应；整机保修八年（自行勘察现场，综合考虑）。	台	169
3	卫生间吊顶	F幢公寓全部卫生间吊顶更换，包括排风扇、吸顶灯、300*300铝扣板（厚度不小于0.6mm）、轻钢龙骨；拆除旧吊顶（包括龙骨、扣板、吸顶灯、排风扇等），清运垃圾、安装新吊顶（包括龙骨、扣板、排风扇、吸顶灯等），并对排风扇、吸顶灯进行调式；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需对拆装吊顶进行单独报价。	间	169

*注：三角阀品牌：九牧、箭牌、摩恩或同档，16A插座品牌：飞利浦、施耐德、西门子或

同档；排风扇：奥普、金羚、雷士或同档；吸顶灯：TCL、OPPLE、NVC 或同档。

- 1、外观要求：产品外表涂漆均匀、色泽光亮，无脱落、无凹痕、划痕、挤压痕迹等，各种开关、旋钮造型美观、加工精细，刻度盘字迹清晰；
- 2、内胆要求：抗腐蚀、防结垢，报价中明确内胆材质及品牌，明确保温层材质厚度及密度；
- 3、安装装置的要求：电热水器应有地接保护、防干烧、防超热、防超压装置。有漏电保护防水盒无水自动断开以及附加断电指示功能，要求超压保护装置在内胆压力达到额定值时，应可靠的自动开启安全阀进行泻压，确保安全。
- 4、其他：产品质量要求符合 GB/ T20289-2006《储水式电热水器》；安装符合国家标准 GB20429-2006《电热水器安装规范》要求。

五、验收

-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全部货物采购凭证，主要材料必须有材料生产厂家的授权书。
- 2、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前和安装后，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组织验收。
- 3、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前和安装后，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招标文件要求，共同检验货物的规格、质量和数量等状况。
- 4、对货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在验货之后应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并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五日内负责处理。乙方逾期处理的，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和处理意见，并按照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进行处理。
- 5、货物到现场检验，货物质量达不到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就甲方的实际损失向乙方索赔。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内，货物发现质量问题，达不到要求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更换，甲方将有权就实际损失向乙方提出索赔请求。
- 6、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在安装完毕，双方验收完成之前由乙方承担，在安装完毕，双方验收完成之后由甲方承担。但因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或招标文件条件甲方拒收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保证，如乙方不能全面、适当地履行本合同义务，则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或者根据本合同中关于违约责任的约定扣除乙方应当支付的全部违约金。

乙方在合同签订前一次性向甲方交纳本合同总价的 10% 为履约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元整（¥_____），并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以下为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凤台南路支行

开户行账号：4301000319100001788

开户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凤台南路1号

统一信用代码：12320000466000862X

七、付款

1、第1次付款：本合同签定后，预付合同总价金额的30%，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2、第2次付款：全部货物送到甲方工地现场并安装调试结束、经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验收程序验收合格，甲方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3、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将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货物验收合格满2年后，如果货物在此期间没有出现质量问题且乙方提供的包修服务合格，甲方无息退还乙方。否则甲方酌情扣除或不予退还。

4、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按当次付款金额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增值税发票。

八、交货要求

1、乙方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乙方必须保证所有货物均为原装正货。

2、交货时，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

3、交货时，产品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产品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4、对于影响产品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乙方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5、交货时，所有货物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6、乙方投标时所提供的产品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高配置的设备，则按违约处理。

7、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

扣除履约保证金的处罚或终止合同。

九、包装、装卸、运输、保管及保险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南京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工地露天存放的需要。

3、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4、应采用防潮、防碰撞等符合投标产品特性及满足其运输要求的木包装，在每件产品的包装外表以不褪色的颜料标明箱/件号、毛重、尺码、净重、产品名称、到货地址、收货地址、收货人以及下列“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朝上”等。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由于不适当包装或不适当装卸、运输造成的产品损失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及保管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十、安装及调试

1、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免费安装及调试。

2、乙方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

3、货物的拆箱、安装及调试等工作由乙方负责，但必须在甲方指定人员的共同参与下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十一、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热水器主机的质量保证期为通过验收后的__年，其它配件质量保证期为通过验收后的__年，在此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任何故障，乙方均应负责免费修复，无法修复的产品或零部件应免费更换(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2、质保期后应保证甲方对产品的技术咨询(无偿)和零件的供给(有偿)。乙方需提供保修期以外维修配件价格表，按产品的成本价供货并免收上门费。

3、明确售后服务期间的报修联系人、联系方式。售后服务期间，一旦收到甲方的报修电话，乙方应在__内派遣有经验的维修工程师赴现场提供维修服务。维修工程师赴现场后应及时对故障进行检修，对于一般故障应在__内修复；对于重大故障应在__内修复。现场不能修复的，采取无偿提供采购物品的备用件或整机等措施，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如不能按照要求响应两

次及以上，甲方有权扣除质保金 1%。

4、备品、备件供应保障。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乙方仍应以不高于向其他客户的供货价格，向甲方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或向甲方提供备品、备件可靠的供货渠道。

5、在（三包）范围内无偿提供货物的技术培训和技术支持。

6、乙方配备专门的维修队伍，配备 1 名销售代表，1 名客服，1 名回访专员，4 名专业维修工（均持证上岗），确保维修及其他技术服务及时有效。售后联系电话：_____。

十二、违约终止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服务，经甲方催告后依旧不能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经甲方催告后依旧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十三、破产终止合同

1、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如合同签订后，甲方无理由单方面拒绝合同，则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索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应在甲方、乙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在乙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

3、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除不可抗力以外的各种风险，由乙方承担。

4、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人 名 称：

日 期：

附件一、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我们的投标报价为（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其中，小型企业的产品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服务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未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中标后，承诺不进行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进行分包。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 称	报价（元）	其中，小、微型企业报价（元）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是 否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1、《开标一览表》一份，要求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如未单独封装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使用。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格式

(参考格式，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投标专用章)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拆除原电热水器(含运输费用)	台	169		
2	热水器	台	169		
3	卫生间吊顶	间	169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	

附件五、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规格	投标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 1、供应商应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和服务响应，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附件六、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说明: 如果行数不够, 请自行增加。

附件七、项目实施或集成方案

项目服务方案

附件八、服务与承诺

服务与承诺

附件九、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投标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2			
3			
..			
..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			
..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具有内容可参考“第二章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第二章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附件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十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若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证明材料及文件：（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話）

附件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单位的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十五、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